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 2020 年年度报告前 5 大客户资料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4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。经事后核查,因工作人员统计失误,上述报告中部分内容有误,现予以更正,具体更正内容如下: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公司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全文第十五页"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" 中"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"之"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"

更正前:

序号	客户名称	销售额(元)	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
1	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	557,373,610.89	38.68%
2	山西易高煤层气有限公司	180,462,308.04	12.52%
3	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	171,229,211.84	11.88%
4	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	124,036,354.57	8.61%
5	沁水县浩坤煤层气有限公司	70,150,689.43	4.87%
合计	ŧ	1,103,252,174.77	76.56%

更正后(更正部分以黑体加粗显示):

序号	客户名称	销售额 (元)	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
1	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	511, 081, 613. 12	35. 47%
2	山西易高煤层气有限公司	180,462,308.04	12.52%
3	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	136, 389, 890. 42	9. 47%
4	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	128, 465, 049. 99	8. 92%
5	沁水县浩坤煤层气有限公司	70,150,689.43	4.87%
合计		1, 026, 549, 551. 00	71. 25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其他内容不变, 本次更正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调整,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 营成果未造成影响。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 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,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披露信息的审核工作,提高 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7日